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4-013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运作效率，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王文慧夫妇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7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上连带责任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反担保，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有效期内、在担保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王玉、王文慧夫妇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担保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玉、王文慧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0条规定，该议案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之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其它部门的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王玉先生

姓名：王玉

性别：男

国籍：中国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

身份证号码：3605021985*****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二）王文慧女士

姓名：王文慧

性别：女

国籍：中国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

身份证号码：4306031985*****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关联关系说明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王玉、王文慧夫妇两人直接持有公司 39,067,048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1.94%；通过天津若羽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若羽臣”）间接持有公司 9,6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85%，两人合计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 48,667,048 股股份的表决权，控制的股份比例为 39.78%，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文慧女士担任公司董事。王玉、王文慧夫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履约能力说明

王玉、王文慧夫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为公司担授信融资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解决公司向银行授信融资需要担保的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王文慧夫妇为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宜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担保的具体起始日期、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协议的相关内容规定为准，此连带责任保证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反担保，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在担

保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四、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亦不涉及产生同业竞争、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或者高层人事变动计划等其他安排。

六、交易目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王文慧夫妇自愿为公司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将使公司更加便捷获得银行授信，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且公司未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实际控制人王玉、王文慧夫妇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0 元。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核查，王玉、王文慧夫妇为公司银行授信业务自愿提供担保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 1、《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关联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6日